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 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2023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1999年1月，2013年11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金融中心A座24层，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中兴财光华2023年底有合伙人183人，截至2023年底全所注册会计师824人；注册会计师中有359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截至2023年底共有从业人员3091人。

2023年中兴财光华业务收入（经审计）110,263.59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96,155.71万元，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41,152.94万元。2023年出具2022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数量91家，财务报表审计收费10,133.00万元，资产均值159.39亿元。主要行业分布在制造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公司所属的行业为“制造业”，该行业审计客户为43家。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中国会计师事务所行业中机构健全、制度完善、规模较大、发展较快、综合实力较强的专业会计服务机构。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总部设在北京，在河北、上海、天津、重庆、黑龙江、吉林、辽宁、山东、山西、河南、湖北、湖南、安徽、江苏、浙江、江西、福建、广东、云南、贵州、四川、海南、新疆、青海、陕西、甘肃等省市设有35家分支机构。

中兴财光华的服务范围遍及金融、证券期货、电信、钢铁、石油、煤炭、外贸、纺织、物产、电力、水利、新闻出版、科技、交通运输、制药、农牧业、房地产等行业。为企业提供上市前辅导、规范运作及上市前、后审计服务，为企业改制、资产重组、投资等经济活动提供财务、税务、经济评价和可行性研究等。

2016年加入PKF国际会计组织，并于2017年9月在北京成功举办以“携手共进，合作共赢”为主题的“一带一路国际投资高峰论坛”，会议吸引了五大洲多个国家和地区PKF国际会计组织成员所的高级合伙人和国内众多海外投资企业到会，进一步拓宽了国际化发展的新路子。2023年9月，中兴财光华联合南京市商务局、鼓楼区人民政府和PKF国际共同主办的2023“数聚金陵 智领未来”南京市全球数字和专业服务商发展推介会。PKF国际全球合伙人，全球数字和专业服务商代表共200余人参会，现场进行了重大项目签约，投资总额达732亿元。会上PKF国际设立 China Desk 全球服务机构，中兴财光华首席合伙人姚庚春为全球15个国家和地区的工作站负责人授牌。未来，中兴财光华将继续紧跟时代步伐，适应市场变化，利用自身全球网络优势，以“国际视野，本土经验”的理念为客户提供更高水平更高质量的服务。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中兴财光华执行总分所一体化管理，以购

买职业保险为主，2023年累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8,849.05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16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3、诚信记录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6次、监督管理措施25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0次。5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6次、监督管理措施25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0次。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3年4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23年6月21日，前述议案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三、2023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工作安排，中兴财光华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同时，对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年度非标准意见财务审计报告、年度非标准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涉及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专项报告和说明。

经审计，中兴财光华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中兴财光华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兴财光华就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四、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中兴财光华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中兴财光华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3年4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二）在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期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沟通会议，对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初步预审情况，如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中兴财光华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出具相关的情况汇报，并对审计工作提出意见与建议。

（三）2024年4月29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及会计政策变更等事项，发表审核意见，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

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兴财光华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年4月29日